

出國報告（出國類別：其他）

中華/華信/長榮/立榮航空胡志明場站 查核及兼施國際航線查核出國報告

服務機關：交通部民用航空局

姓名職稱：李基祥 /約聘人員
董欣展 /約聘人員

派赴國家：越南 /胡志明

出國期間：106年05月02日-05日

報告日期：106年06月03日

目 次

壹、目的	3
貳、行程摘要	3
參、過程	3
貳、心得與建議	17

壹、目的

依國際民航組織所訂定之標準及民用航空有關法規之要求，確保國籍航空公司飛航國際航線及在國外場站各項航務與機務作業，符合所申請之營運項目及本局核准之營運規範，本局依「年度外站及國際線駕駛艙航路檢查派遣計畫」定期實施國籍航空公司飛航國外之場站檢查，經由對航空公司及委託國外場站代理商檢查與意見交流，進一步瞭解其他國家飛安監理制度之標準與作業規範，作為本局相關作業參考。

貳、行程摘要

一、106年05月02日~5日：

二、CI-781 台北桃園-越南胡志明(TPE-SGN)中華航空國際航線駕駛艙航路查核。

(一)華航、華信、長榮、立榮航空胡志明場站組織檢查。

(二)胡志明場站設施、人員、裝備以及合約委託代理商檢查。

(三)機坪作業檢查 CI782、BR396、AE1858、B730。

三、106年05月05日：

四、BR-396 越南胡志明-台北桃園(SGN-TPE)長榮航空國際航線駕駛艙航路查核。

參、過程

一、中華航空公司檢查參與人員(華信航空業務由華航代理)：

(一)中華航空公司人員：

胡志明分公司 魏總經理

胡志明機場分公司 陳經理

胡志明分公司機務 竇經理/王代表

胡志明分公司貨運: 朱經理

(二)代理公司：

(1).VIAGS(Vietnam Airport Ground Services): 華航客貨運及機坪裝載作業。

(2).SAGS(Saigon Ground Services Joint Stock Company): 華信客運及機坪裝載作業。

(3).VACS(Vietnam Airlines Caterers LTD.): 華航及華信機上餐點供應。

(4).VAECO(Vietnam Airlines Engineering Company): 機務代理。

(5).TCS(Tan Son Nhat Cargo Service): 貨運倉儲盤櫃作業。

(6).TIA(Tan Son Nhat International Airport): 空橋操作 /機場作業/櫃檯。

(7).Vietnam Airlines:飛行計劃。

二、 長榮航空公司檢查參與人員(立榮航空業務由長榮代理)：

(一)長榮航空公司人員：

胡志明分公司 林總主任

胡志明機場分公司 黃主任

胡志明分公司機務代表 謝代表、簡代表。

(二)代理公司：

(1).VIAGS(Vietnam Airport Ground Services) /SAGS(Saigon Ground Services Joint Stock Company) 長榮飛行計畫、機坪裝載作業、客艙清潔。

(2) SAGS(Saigon Ground Services Joint Stock Company) 立榮飛行計畫、機

坪裝載作業、客艙清潔。

(2).VACS(Vietnam Airlines Caterers LTD.): 長榮及立榮機上餐點供應。

(4).TCS(Tan Son Nhat Cargo Service): 長榮/立榮貨運倉儲盤櫃作業。

(5).TIA(Tan Son Nhat International Airport): 長榮/立榮空橋操作 /機場作業/櫃檯。

(6).VAECO(Vietnam Airlines Engineering Company): 長榮/立榮機務代理。

三、 中華/華信航空胡志明站任務簡述：

(一)胡志明站目前均以 A330/A340、B747-400 貨機、B738、B777 飛航，台北-胡志明每週 14 班，每月約 60 班。華信航班胡志明站目前均以 B737-800 客機，台中-胡志明：每週 7 班，每月 30-31 班。

(二)胡志明運務部門及機務部門配置於機場，並負責貨運、客運及航機維護簽放工作。

(三)胡志明站維護由 Vietnam Airlines Engineering Company 公司執行一般代理。

(四)貨運業務及打包、稱重作業，由 TCA 公司負責。

(五)作業人員及訓練負責由華航公司。

(六)航務簽派：採台北集中簽派，運務、貨服部分別負責客、貨機組員報到飛行計劃，並擔任組員與台北簽派部聯繫協調任務。胡志明運務部均派員至台北總公司，參加 RAMP COORDINATOR & LOAD MASTER 訓練，再派種子教官訓練代理公司以熟悉航務、裝載作業，陸空聯繫以 ACARS/VHF 通訊聯繫，相關證照均在有效期之內。

四、 中華航空檢查紀錄資料：

(一)組織與人員：

受雇用指派人員工作表現之適當水準及能力，情況正常。

(二)手冊：

工作人員於執行職務時，所需書面指引之易取得性、適時性和內容，合於規範。

(三)記錄：

危險物品及保安複訓記錄保存完整，委外地勤代理作業人員保安複訓均已完成。

(四)訓練：

新進人員訓練計畫檢視是合於規範，且由專業教官對其專業作業運作訓練。

(五)設施／裝備／場面(surface)：

含支援飛航作業之各種實體要項檢查，人員訓練均有完整紀錄。

(六)法規之遵守：

工作人員遵守航空器使用人程序、民航法規情況檢視合於要求。

(七)飛航資料保管：

航空器飛航作業相關文件保管檢視情況合於要求。

(八)保養：

航空器安全保養與處理時所需之程序與標準，合於規範。

(九)管理：

安全管理手冊、自我督察、緊急應變、委外代理合約及管理與監督人員之有效性 (含自我督察及缺點改正)(緊急應變)等，唯緊急應變圖示流程與電話標示，應考量實際作業面適切修訂。

(十)機坪作業檢查:

檢查 CI-781 及 AE-1858 飛航前、後作業及組員證件、機上證照情況正常。

(十一)檢查貨運作業及訓練紀錄:

1. 手冊：

工作人員於執行職務時，所需書面指引之易取得性、適時性和內容，合於規範。

2. 記錄：

危險物品及保安複訓記錄保存完整，委外地勤代理作業人員保安複訓已實施。

3. 飛航資料保管：

航空器飛航作業相關文件保管良好，檢視保存整份資料正常。

4.管理與自我督察及缺點改正，緊急應變等檢視合於要求。

5.委外代理合約及管理與監督人員之有效性(含自我督察及缺點改正)(緊急應變)等檢視，對於 2016 年企安處二級自我督察缺失改正，持續追蹤簽閱相關公告之作業。

6.CI-782 客機機坪、CI-貨機機坪及華信 AE1858 檢查委外裝載，及督導作業，情況及安全作業，飛航後作業及組員證件、機上作業情況正常。



—華航 CI782 機坪作業—



— 華航貨機機坪作業 —



— 華信 AE1858 機坪作業 —



— 華信 AE1858 機坪作業 —



—定期為地勤及組員執行酒測—

五、長榮/立榮航空胡志明站任務簡述：

(一)長榮航班胡志明站目前均以 A321、A330、B777-300ER 客機，台北-胡志明：每週 14 班，每月 60-62 班。立榮航班胡志明站目前均以 A321、A330、B777-300ER 客機，台北-胡志明：每週 7 班，每月 30-31 班。該站由長榮代理立榮業務設有總主任、機場主任及機務代表、當地運務課員等共 24 員，貨運作業由機場主任負責，業務包括機務、機坪作業及貨運作業等站務，委託當地公司辦理，Station 人員負責督導。

(二)本局核准飛航作業為 A321、A330、B777-300ER 機型。

(三)長榮航空委託 Vietnam Airlines Engineering Company 公司執行航機簽放作業，維修人員持有 A321、A330、B777-300ER 機型維修能量，取得 CAA 之認證。

(四)委託地勤作業為當地 SAGS(Saigon Ground Services Joint Stock Company)公司，其作業範圍包含地面一般勤務 (如提供 地面輔助電力車、加水、行李等)以及貨櫃之裝載作業。

(五)加油公司為 ASIG CO.，該機場為 pump fuel 加油作業，對過境時加油時間充裕。

(六)貨運業務及打包、稱重作業，由 TCS(Tan Son Nhat Cargo Service)公司負責。

(七) .VIAGS(Vietnam Airport Ground Services) /SAGS(Saigon Ground Services Joint Stock Company) 長榮飛行計畫、機坪裝載作業、客艙清潔。

六、長榮航空檢查紀錄資料：

(一)組織與人員：

受雇用指派人員工作表現之適當水準及能力，情況正常。

(二)手冊：

工作人員於執行職務時，所需書面指引之易取得性、適時性和內容，合於規範。

(三)記錄：

危險物品及保安複訓記錄保存完整，委外地勤代理作業人員保安複訓已實施。

(四)訓練：

新進人員訓練計畫檢視是合於規範，且由專業教官對其專業作業運作訓練。

(五)設施／裝備／場面(surface)：

含支援飛航作業之各種實體要項檢查，紀錄保持完整。人員訓練均有完整紀錄。

(六)法規之遵守：

工作人員遵守航空器使用人程序、民航法規合於要求。

(七)飛航資料保管：

航空器飛航作業相關文件(含飛航計畫書)保管均合於要求。

(八)保養：

航空器安全保養與處理時所需之程序與標準，合於規範。

(九)管理：

安全管理手冊、自我督察、緊急應變、委外代理合約及管理與監督人員之有效性 (含自我督察及缺點改正)(緊急應變)等檢視合於要求。

(十)機坪作業檢查:

檢查 BR392 及 B730 飛航後作業及組員證件、機上證照情況正常。

(十一)檢查貨運作業及訓練紀錄:

- 1.手冊：工作人員於執行職務時，所需書面指引之易取得性、適時性和內容，合於規範。
- 2.記錄：危險物品及保安複訓記錄保存完整，委外地勤代理作業保安複訓均完成。
- 3.飛航資料保管：航空器飛航作業相關文件保管合於要求。
- 4.管理：管理與自我督察及缺點改正，緊急應變等檢視合於要求。
- 5.委外代理合約及管理與監督人員之有效性(含自我督察及缺點改正)(緊急應變)等檢視合於要求。
- 6.BR392/B730 機坪檢查委外裝載,及督導作業情況及安全作業合於要求；飛航後作業及組員證件情況正常。



--BR392 地勤代理—



--BR392 機坪作業--



--貨盤作業--



—航材庫房—
立榮航機機坪作業



--B730 機坪作業--



--航機加油作業--



--航機上餐作業--



-- 航機後推作業 --

七、中華航空 CI781 桃園-胡志明航班駕駛艙航路檢查情況：

CAPT:沈 0 珽. 檢定證 102277, 2019/09/03 體檢證 2017/08/31 英檢 LVL5
2019/11/06

FO：謝 0 哲 檢定證 103545, 2021/01/06 體檢證 2017/11/30 英檢 LVL6

(一)檢查駕駛艙內登記證、適航證、無線電台證、營運許可證(A O C)、營運規範均合於規定，手冊、MEL、飛航維護本(FLT LOG)正常，飛機無故障項目(D D item)。

(二)客艙檢查手持麥克風、急救包、防煙面罩(P B E)、氧氣(O X Y)、滅火器、椅背、安全帶均正常。

(三) CI-781 Block out:0003 Z T.O 0022 Z Land: 0320 Z Block in:0331 Z。

(四) W&B:CI-781 ZFW 366325LBS TOF 58716LBS TOW 425041LBS ZFW
MAC22.0 T.O MAC 20.9。

(五)組員均依標準作業程序執行飛行前後檢查及飛機操控等作業。

(六)機務人員段 0 唐(B1.1 804099 2019/09/08)簽派作業符合要求。

(七)依規定執行觀察席位提示、航管通話程序熟練。

(八)下降計畫良好，FOLLOW STAR / APP procedures，落地操縱正常，程序熟練。

(九)飛航組員 workload 及飛航，值勤時間分配合於法規。

八、長榮航空 BR-396 胡志明-桃園航班駕駛艙航路檢查情況：

CAPT：紀 0. 檢定證 101780, 2018/11/13 體檢證 2017/06/30 英檢 LVL 4
2020/01/19

FO：洪 0 偉. 檢定證 103591, 2021/06/06 體檢證 2017/05/31 英檢 LVL 5
20220620

(一) 檢查駕駛艙內登記證、適航證、無線電台證、營運許可證(A O C)、營運規範均合於規定，手冊、MEL、飛航維護本(FLT LOG)正常，飛機無故障項目(D D item)。

(二)客艙檢查手持麥克風、急救包、防煙面罩(P B E)、氧氣(O X Y)、滅火器、椅背、安全帶均正常。

(三) BR-396 Block out:0006 Z T.O 0037 Z Land: 1812 Z Block in:1816 Z。

(四) W&B:BR-661 ZFW 268000KGS TOF 124300KGS TOW 391500KGS。

(五) 組員均依標準作業程序執行飛行前後檢查及飛機操控等作業。

(六) 機務人員 L.T.HIET (VAE05207)簽派作業符合要求。

(七)依規定執行觀察席位提示、航管通話程序熟練。

(八)下降計畫良好，FOLLOW STAR / APP procedures，落地操縱正常，程序熟練。

(九)飛航組員 workload 及飛航，值勤時間分配合於法規。

肆、心得與建議：

越南位於東南亞的一個中南半島東端國家，北鄰中國，西接柬埔寨、泰國和寮國的社會主義國家，擁有約 9,450 萬人口。河內為該國首都，胡志明市為該國最大城市。北越有春夏秋冬；南越僅雨、旱兩季，5—10 月為雨季；11—4 月為乾季，氣溫約 20°C—33°C，10 月日短夜長；4 月夜短日長，12 月最冷。北部四季分明，每年十一月至次年三月為明顯冬季，與屏東、高雄相似，七月至十月間時有颱風及水災。

胡志明市新山一機場(Tan Son Nhat International Airport)目前為越南境內最大的機場，但預計於 2020 年將被隆城國際機場取代。該機場建於法屬印度支那時期，在越南戰爭時期曾被駐越美軍改建為新山一空軍基地。新山一機場共有兩航站樓，2 號航站樓（國際航線）、1 號航站樓（國內航線）為國際/國內航線共用之機場，故每日起降之航班量很大，基於地理位置、氣候、機場周邊設備等優良因素，是以成為亞洲多數航空公司進入越南國內陸之首選站，目前約 45 家國際航線，為越南重要交通樞紐。機場分 1 號航站樓（國內航線）、2 號航站樓（國際航線）為國際/國內航線共用航站使用。機場共有二條跑道 07L/25R、07R/25L 可供靈活調度，最長達 3,800m，空中交通尚稱順暢，可縮短班機地面滑行及等候時間。場站內共有 14 座空橋設施，另有 50 個停機坪及 2 個緊急著陸停機坪（50 和 70）。機場採 24 小時運作，營運上並無宵禁限制；本次對中華/華信航空及長榮/立榮航空實施外站場站作業及設施檢查，確認國籍航空公司即

便於境外作業，在人員、手冊與各項委外作業標準，均符合民用航空法
飛安監理的要求。